附件3

“典赞·科普中国”百佳科普案例  
征集工作方案

一、征集内容

本次征集工作共设立科普案例、科学领域流言榜等类别：

（一）科普案例征集旨在挖掘和宣传一批具有时代感、传播性、引领力的科普实践案例，展示基层科普创新模式，诠释科普服务国家战略、助力民生改善的具体成效。征集分为科普作品传播、科普活动服务、科普阵地建设等三类，由全国学会、省级科协、高校科协、园区（企业）科协以及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办公室成员单位、中国公众科学素质促进联合体成员单位、网络科普联合行动参与平台等单位汇总报送。

1.科普作品传播类。面向已出版和发布的具有较高传播量和群众口碑的图书、短视频、短剧、影视作品等原创科普资源，征集一批宣介国家重大科技政策和战略部署、引导公众认识和正确使用科技成果、启迪科学思维和科学方法、引领塑造科学文化氛围的作品案例。此类案例应兼具科学性、思想性、艺术性和趣味性。

2.科普活动服务类。针对各类科普主体面向公众开展的线上线下科普活动，征集一批以科普讲座、科学实验、科普剧目、科普游戏等群众易于接触、乐于接受、喜于参与的方式组织开展科普活动的优秀案例。此类案例应具备鲜明的科普属性，有利于激发公众对科学的理解和参与热情，特别是激发青少年的好奇心、想象力和探究欲；有利于传播科学的思想和方法，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

3.科普阵地建设类。面向科技馆、科技类博物馆、全国科普教育基地、科技小院等常态化向公众开放的科普阵地，征集展览展陈展示的精品案例、特色科普服务模式等。面向科技企业、高校、园区、科研院所等经常性向公众开放的实验室、生产线等展陈场所，征集科技成果科普化展陈的创新案例等。此类案例应体现较强的科技感、场景感和互动性。

（二）科学领域流言榜通过大数据筛选分析、专家推选产生，无须报送。

二、工作安排

本次征集工作将按照“报送-推选-录制-推广”分阶段推进实施。

（一）动员报送阶段（7月上旬）

请各单位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深入挖掘本领域和本区域的优秀科普案例，通过征集系统及时报送。每个单位报送同一类型案例不超过2个，案例总数不超过6个，案例应为2024年1月1日以来组织开展的工作。

（二）专家推选阶段（7月中旬）

组织专家梳理科普案例，最终推选出100个优秀科普案例，其中，科普作品传播类案例不超过40个，科普活动服务类案例不超过30个，科普阵地建设类案例不超过30个。推选出10条具有代表性的科学领域流言，制作流言榜。

（三）录制播出阶段（7月下旬-8月底）

根据典赞节目制作需要，对推选出的部分优秀案例进行拍摄录制，拟在8月底播出。

（四）推广展示阶段（9月初-10月底）

通过各大新闻媒体和网络平台对优秀科普案例和科学领域流言榜进一步宣传推广。

三、有关要求

（一）请各单位立足工作实际、紧贴科普工作主线，认真做好科普案例组织报送、宣传展示等工作。优先推选方向正、群众认可、社会效益显著的典型案例。案例应具有较强代表性、创新性、引领性，且可复制、可推广，具有较强的传播价值。

（二）请各单位在“典赞·科普中国”案例征集系统（网址[https://rcps.cast.org.cn/c/scene/dz/home](http://127.0.0.1:33003/desktop.html#/conversation/1/RY1000001292)）注册后填报信息（样表见附件）。填报完成后，下载汇总表打印并加盖公章，扫描上传至系统。

（三）案例报送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10日。

2025年度“典赞•科普中国”科普案例  
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案例名称 | （20字以内） | | | 照片  （案例相关横、竖版照片各一张，大小不超过1M） |
| 实施单位 |  | 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 |  | 职务/职称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所属级别 | □中央级 □省级 □地市级 □县级 | | | |
| 所属类别 | □科普作品传播（○图书 ○视频 ○其他 ）  □科普活动服务（○科普讲座 ○科学实验 ○科普剧目 ○科普游戏 ○综合活动 ○其他 ）  □科普阵地建设（○科技馆 ○科技类博物馆 ○全国科普教育基地 ○科技小院 ○实验室 ○生产线 ○其他 ） | | | |
| 案例材料 | 简要概述：（500字以内） | | | |
| 相关媒体报道名称和链接：（3篇以内） | | | |
| 获奖情况：（需上传证明材料） | | | |
| 详细材料：（3000字以内，详细材料应突出科普工作亮点、成效、量化指标及对比性数据呈现，避免追求全面而内容过于宽泛，如有相关视频、图片、文档可上传。建议框架：实施、应用及推广情况；成效与创新亮点；经验及思考） | | | |

（注：该表仅为示例，最终以系统打印表格为准）